公司代码:600257　　公司简称:大湖股份

大湖健康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 www.sse.com.cn 网站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2、本公司董事会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3、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4、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5、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公司 2025 年度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为正,但鉴于母公司合并报表期末未分配利润金额为负,不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定的现金分红条件,公司决定本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本利润分配预案已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截至报告期末,母公司存在未弥补亏损的相关情况及其对公司分红等事项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截至报告期末,母公司合并报表期末未分配利润金额为 -80,414,231.02 元,存在未弥补亏损。公司本年度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为 5,065,308.35 元,实现盈利,但由于母公司合并报表年度末未分配利润为负值,不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定的现金分红条件。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大湖股份	600257	洞庭水殖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杨波		谢宁	
联系地址	湖南省常德市建设东路 348 号泓鑫桃林 6 号楼		湖南省常德市建设东路 348 号泓鑫桃林 6 号楼	
电话	0736-7252796		0736-7252796	
传真	0736-7266736		0736-7266736	
电子信箱	17454283@qq.com		dhsbgc@dhszgf.com	

2、报告期公司主要业务简介

一、报告期内公司所处的行业情况

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涉及康复护理医疗行业、水产品加工行业、水产养殖行业、白酒行业。

(一)康复护理医疗行业

1、行业政策

以国家人口老龄化日渐加速为背景,国家近 10 年出台了多项关于养老、康复护理、医养等方面的政策文件,在宏观层面支持推动康复护理医疗行业的蓬勃发展。康复护理医疗行业相关的政策梳理如下:

发布单位	发布时间	文件名称	与康复护理医疗相关政策的主要内容
国务院	2016年10月25日	《“健康中国 2030”规划纲要》	明确指出要“加强康复、老年病、长期护理、慢性病管理、安宁疗护等接续性医疗机构建设”,将康复医疗置于完善国家健康服务体系的重要位置。
国家卫生健康委	2021年6月8日	《关于印发加快推进康复医疗工作发展意见的通知》	通知中指出要加快发展康复医疗服务,切实增加康复医疗服务供给,支持社会力量举办规模化、连锁化的康复医疗中心等,增加提供康复医疗服务的医疗机构和床位数量
国家卫生健康委	2023年10月27日	《关于印发康复治疗专业人员培训大纲(2023年版)的通知》	通知中明确要加强康复医疗队伍建设,开展康复治疗专业人员培训,进一步提高康复治疗专业人员服务能力。
上海市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	2023年10月31日	《关于印发(上海市促进医疗机器人产业发展行动方案(2023-2025年))的通知》	提出要推动上下肢康复机器人、外骨骼机器人、手功能康复机器人持续深化多模态融合,提高协同康复治疗效能,加快研制多元环境模拟以及行为量化分析康复机器人。
国务院	2025年1月7日	《关于深化养老服务改革发展意见》	指出要发展嵌入式社区养老服务,推行“社区+物业+养老服务”,增强专业照护、日间照料、康复护理、上门服务等能力。
国家卫生健康委	2025年2月20日	《关于加强高等职业教育医养照护与管理专业建设工作的通知》	引导学校联合医养结合机构、康复医院、护理院(中心、站)等相关机构共同制定医养照护与管理专业人才培养方案,注重理论与实践紧密结合。

2、行业发展规划

(1)康复护理需求持续增长。在国家人口老龄化趋势加剧以及健康中国 2030 规划战略持续推进的双重背景下,全国康复、护理以及养老服务需求日渐增强,依据《中国卫生健康统计年鉴》统计数据分析,2023 年我国医疗卫生机构康复医学科的出院人次数约为 586 万人次,同比增长 30.61%,7 年复合增速达 9.18%,康复医院出院人次数约为 140 万人次,同比增长 29.33%,7 年复合增速达 11.35%。国家医疗卫生机构康复医学科及康复医院的出院人次如图一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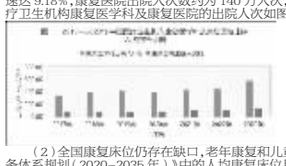

(2)全国康复床位仍存在缺口,老年康复和儿童康复市场增长潜力较大。根据《北京市医疗卫生服务体系规划(2020-2035 年)》中的人均康复床位目标,即每千人 0.5 张,估算 2030 年全国康复床位总目标约为 70 万张,以《中国卫生健康统计年鉴》公布的 2023 年康复医学科床位数(如图二所示)作为基数,缺口约达 31 万张。根据硕远咨询出具的《2025 年中国康复中心行业研究报告》显示,我国目前骨科、运动损伤康复的市场需求达 38.63%,老年病康复市场需求达 15.91%,儿童康复市场需求达 18.18%,其中老年康复、儿童康复市场具有较大的增长空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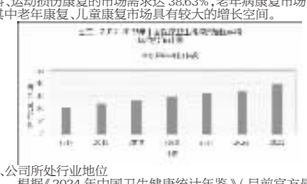

3、公司所处行业地位

根据《2024 年中国卫生健康统计年鉴》(目前官方最新数据更新至 2023 年)公布数据分析,2023 年全国康复医院中配置 200-299 张床位的有 88 家,占全国康复医院总量的比重为 10.14%;配置 400-499 张床位的有 18 家,占比为 2.07%。2023 年全国护理院中配置 200-299 张床位的有 136 家,占全国护理院的比重为 12.34%;配置 500-799 张床位的有 23 家,占比为 2.09%,配置 800 张及以上的床位仅有 6 家,占比为 0.54%(涉及相关数据详见图二)。

结合以上数据对比公司旗下 3 家康复医院、3 家护理医院的月平均实际床位配置情况,可得出,公司下属康复护理医院在全国属于规模较大的社会办医疗机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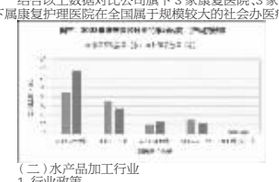

(二)水产品加工行业

1、行业政策

国家在预制菜加工产业园及冷链物流建设方面出台了一系列政策,有助于加速完善冷链物流体系,带动冷链物流快速发展,提升预制菜等水鲜冰冻水产品的保鲜度,拓宽销售半径,推动优质预制菜企业发展壮大。水产品加工行业相关的政策梳理如下:

发布单位	发布时间	文件名称	政策的主要内容
国务院办公厅	2020年9月21日	《关于以新业态新模式引领新型消费加快发展的意见》	指出加快推广“农产品“生鲜电子商务+冷链宅配”;“中央厨房+食材冷链配送”等服务新模式,新型消费模式被国家重点支持。
国家农业农村部、水利部、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等八部门	2022年9月	《关于扩大当前农业农村基础设施建设投资的工作方案》	提出要加强水产品就地加工和冷链物流设施设备建设,支持广东、福建等沿海和湖南、江西等内陆水产养殖大省,建设一批水产品就地加工及冷链物流设施设备,支持淡水鱼、小龙虾等重点品种加工、预制菜生产、海洋食品及功能产品生产。
湖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	2023年6月	《关于加快推进预制菜产业高质量发展的意见》	推出了一系列加快推进省预制菜产业高质量发展的举措“鼓励各地依托食品工业园区、现代农业产业园建设预制菜加工产业园;对符合条件的预制菜企业主体,提供各类财政补助资金支持。蔬菜企业研发分类菜补助策,以加强将有住大预制菜企业;推动以“湘菜”为主要特色的预制菜企业、产品品牌建设,扩大“湘菜”预制菜品牌影响力等”。
农业农村部	2024年12月27日	《关于加快农业发展全面绿色转型、促进乡村生态振兴的指导意见》	强见中指出要发展绿色低碳农业产业链,统筹布局农产品加工原料生产、初加工和精深加工产能,推动绿色加工、废弃物回收利用等产业集聚发展,促进加工增损节本、资源高效利用;实施农产品仓储保鲜冷链物流设施建设工程,建设一批产地冷藏保鲜设施、产地冷链集配中心,提高流通效率,降低流通环节成本。
中共中央 国务院	2026年1月3日	《关于锚定农业农村现代化 扎实推进乡村全面振兴的意见》	按除水产精深加工与品牌化建设,延伸全产业链,培育特色性协品牌;落实食品安全责任制,强化水产全链条监管,应用科技手段实现精准监管;支持扩大水产优势特色产品出口,拓展国际市场,助力“蓝色粮仓”建设。

2、行业发展情况

水产品加工业是连接渔业生产养殖与流通的桥梁,随着渔业的迅速发展也在不断发展壮大,现已形成了冷冻冷藏、腌熏、罐藏、调味休闲食品、鱼糜制品等十多个门类,成为推动我国渔业生产持续发展的重要动力。根据《2025 年中国渔业统计年鉴》《2024 年全国渔业经济统计公报》公示数据,截至 2024 年年底,全国水产品加工企业总数为 9,581 个,截至 2023 年底,规模以上水产品加工企业 2726 个(可获取的最新数据),数据表明大部分企业规模较小,市场集中度相对较低,区域性特征明显,主要集中分布在水产资源丰富、加工产业链发达的沿海地区,但未来水产品加工标准化、规模化生产是发展趋势。

根据《2025 年中国渔业统计年鉴》数据显示,截止 2024 年,全国水产加工品总量为 2,253.76 万吨,同比增长 2.47%,其中淡水加工产品 496.19 万吨,同比增长 2.02%。用于加工的水产品总量为 2,647.99 万吨,同比增长 0.93%,占水产品总产量的比重为 35.99%,用于加工的淡水产品为 638.43 万吨,同比下降 0.4%,占淡水产品产量的比重为 17.50%,以上数据说明,目前全国水产品消费市场以鲜活水产品为主,水产加工品为次,水产品加工行业的上游原料供应量充足、稳定。

虽然目前国内水产品消费市场主要以鲜活水产品为主,但是随着社会生活节奏的加快,同时受“宅”经济的影响,居民消费习惯的改变以及对省时、健康、高性价比的饮食需求,连锁餐饮企业对标准化生产、降本增效的高需求,便得方便快捷的预制菜品受到餐饮行业等企业和个人消费端的追捧,需求量不断提升。水产预制菜在 C 端的市场需求,已成为水产品行业重要的、新的增长点。根据艾媒咨询数据显示,预计到 2026 年中国预制菜市场规模将突破 10,720 亿元,预计 2025 年酸菜鱼预制菜市场规模有望达 204.7 亿元,预制菜(含水产预制菜)市场的潜力巨大。水产预制菜的兴起,赋予了水产养殖及加工业新的契机和潜力,大大提升了水产品深加工的附加值,而渠道和供应链优势成为抢占水产预制菜市场的关键竞争力。

3、公司所处行业地位

根据《2024 第二届中国国际(佛山)预制菜产业大会·胡润中国预制菜生产企业百强》公布的预制菜生产领域最具实力的百强企业名单,公司作为湖南湘菜知名企业强势登榜,该榜单评选综合考量了企业价值、2023 全年企业在预制菜领域的投入与举措、企业预制菜业务在总体营收中的占比、企业重点预制菜产品在预制菜细分领域的市场份额四个维度因素,公司被评选为 TOP100,在行业中属于第三竞争梯队,公司预制小龙虾系列产品凭借硬核的品质、多元化口味特色在行业领域中已形成差异化竞争。

(三)水产养殖行业

1、行业政策

发布单位	发布时间	文件名称	水产养殖相关政策的主要内容
农业农村部、生态环境部、林草局	2020年4月20日	《关于推进大水面生态养殖发展的指导意见》	倡导水产养殖业的生态、绿色、可持续发展
农业农村部	2021年1月8日	《关于落实好党中央、国务院2021年农业农村重点工作部署的实施意见》	
农业农村部办公厅	2021年4月20日	《关于实施水产绿色健康养殖技术推广“五大行动”》	
农业农村部	2023年2月27日	《关于落实党中央国务院2023年全面推进乡村振兴重点工作部署的实施意见》	发展健康养殖,将深入实施水产绿色养殖技术推广“五大行动”,稳定水产养殖面积,促进养殖证核发全覆盖,不断推动水产养殖业的稳健发展。
农业农村部、国家发展改革委、财政部、自然资源部	2023年6月9日	《全国现代设施农业建设规划(2023-2030年)》	明确要建设以生态健康养殖为主的现代设施渔业,加快推进水产养殖业向标准化、生态化、绿色化、信息化、智能化发展。
中共中央 国务院	2024年1月1日	《关于落实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学习运用“千村示范、万村整治”工程经验有力有效推进乡村全面振兴工作部署的实施意见》	提到要发展水产健康养殖,制定全国养殖水域滩涂规划,稳定养殖水面空间,实施水产绿色健康养殖技术推广行动,创建国家级水产健康养殖和生态养殖示范区。
中共中央 国务院	2025年1月20日	《关于进一步深化农村改革扎实推进乡村全面振兴工作部署的实施意见》	提到要积极发展现代渔业,全面落实养殖水域滩涂规划,加快推进水域滩涂养殖发证登记,稳定养殖面积、和根发展大水面生态渔业,科学发展稻渔综合种养和盐碱地水产养殖,在西北等地区因地制宜发展冷水鱼。
中共中央 国务院	2026年1月3日	《关于锚定农业农村现代化 扎实推进乡村全面振兴的意见》	将水产纳入“菜篮子”产业体系,强调“坚持农林牧渔并举,推动构建多元化食物供给体系”,推广物联网、AI、机器人等技术在水产养殖中的应用,构建养殖环境动态监测体系;提升农业科技创新效能,推动水产科技成果转化、助力产业绿色转型、精准发展。

2、行业发展情况

从国家水产养殖产业政策来看,现在以及未来水产养殖业以实现大水面生态保护和渔业绿色智能化发展相融合为目标,运用水产健康绿色养殖技术,提升渔业在水域生态修复中的功能,不断完善大水面生态渔业管理协调机制,形成一批管理制度完善、经营机制高效、利益联结紧密的生态渔业典型模式,基本实现环境优美、产品优质、产业融合、生产生态生活相得益彰的大水面生态渔业发展格局;运用现代化渔业设施,提高水产养殖的效率,不断扩大水产养殖产能、调整水产结构,加快水产养殖智能化水平的提升,推动渔业的高质量发展。

根据《2025 年中国渔业统计年鉴》及《2024 年全国渔业经济统计公报》数据显示,2019 年至 2021 年全国水产养殖面积呈现下降趋势,2022 年至 2023 年,水产养殖面积呈稳步增长态势,其中 2023 年全国水产养殖面积同比增长 7.28%,淡水养殖面积同比增长 7.48%。2024 年全国水产养殖面积同比下降 0.74%,淡水养殖面积同比下降 1.51%(如图四所示)。近 5 年水产品总产量、淡水产品产量、淡水养殖产量总体一直保持小幅增速增长(如图五所示),渔业产值及淡水养殖产值也是呈平稳增长态势(如图六所示)。综上,2024 年全国渔业经济总体保持平稳。

鲜活水产品中含有丰富的蛋白质及多种微量元素,符合大众消费者对健康饮食的需求,属于家常膳食,这将持续提升水产品供应端的增量,推动水产品市场的稳健运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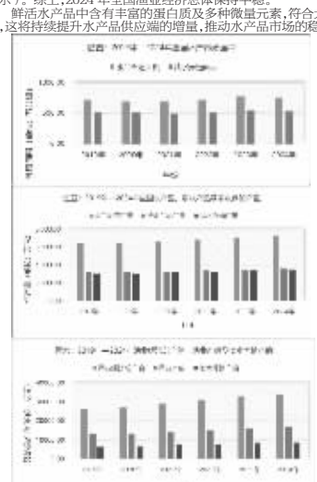

3、公司所处行业地位

目前,公司是全国唯一一家拥有淡水鱼养殖产业的上市公司,采用的“大水面生态养殖模式”符合国家中央 1 号文件倡导绿色健康养殖的发展方向及产业政策。

(四)白酒行业

1、行业政策

国家出台了一系列政策规范及行业技术标准,用于规范、引导白酒行业在原料采购、酿造方法、包装、运输、贮存、品牌推广、营销等环节的运营行为,为推进白酒企业实现标准化、统一化、高质量发展提供了有力支撑。白酒行业相关的政策及技术标准规范梳理如下:

发布单位	发布时间	文件名称	白酒行业相关政策的主要内容
常德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2021-07-26	《常德市支持白酒产业又好又快发展实施方案(2021-2025年)》	围绕“护产能、提品质、树品牌”,加强对常德市白酒生产企业的培育、支持企业从研发、营销、技改、品牌推广等方面全方位发力,快速做大做强。充分发挥武陵酒、德山酒、石酒酒3家龙头企业的引领作用,带动我市白酒产业向百亿产业挺进。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	2022年4月	《白酒质量要求第1部分:液香型白酒》(GB/T10781.1-2021)	明确了液香型白酒“起糟”“固态发酵和固态蒸馏”的具体酿造方法和硬件支持;明确了在酒酒过程中,不允许添加任何非自身发酵产生的调香物质,并禁止添加食用酒精。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	2022年6月	《白酒工业术语》、《饮料酒术语和分类》	规范了中、浓香白酒企业在工艺、产品结构方面的升级改革,同时规范了白酒行业的价格升级。
工业和信息化部	2022年10月	《白酒质量安全追溯体系规范》(GB/T5711-2022)	健全和完善白酒生产、销售企业的质量追溯体系建设与管理。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	2023年3月	《定量包装商品计量监督管理办法》	明确了定量包装商品净含量计量检验规则和定量包装商品生产企业自我评价和自我声明的制度。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	2023年3月	《广告绝对化用语执法指南》	明确了广告绝对化用语范围,更加规范了白酒企业的宣传经营。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	2023年3月	《酱制用质量要求第1部分:蛋白酶制剂》	进一步明确酱化白酒生产企业的质量管理要求。
工业和信息化部、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市场监管总局	2026-02-14	《酿酒产业提质升级指导意见(2026-2030年)》	明确将酿酒产业定义为“历史悠久产业,传统优势产业和重要民生产业”,并强调其在传承中华文化、发展区域经济、推进乡村振兴、带动农业增收等方面发挥的重要作用;推动白酒文化IP打造、非遗传承、文旅融合,培育世界级白酒品牌;完善白酒质量安全追溯体系,提升固态成白酒占比,打击假冒伪劣;加强酿酒大师、品酒师、酿造技师等专业人才培养与认定;鼓励地方和企业将酒类产品消费元素嵌入夜间经济街区、特色餐饮集聚区、大型商业综合体等消费场景。

2、行业发展情况

随着消费者健康意识和健康生活方式态度的增强,以及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的提升,消费者的消费意愿更倾向于具有品牌、品质优势的白酒,从而推动白酒需求端的消费升级和供给端的结构性调整,促使中高端以上白酒产品的消费比重提升,同时以年轻消费群体为主的低度酒品成为白酒市场新的利润增长点。

目前全国白酒企业数量下滑,知名规模以上酒企的盈利能力仍持续稳步增强,市场份额仍将继续向龙头企业聚集,产业集中度和行业集中度进一步提升。高端酒企龙头垄断格局日渐稳固,凭借其资金、规模、品牌优势寻找新的发力点,将会进一步挤压中小酒企业的生存空间。但是白酒因地域、文化、口感、工艺等因素的不同造成的地方性消费习惯,区域性品牌仍然具有一定的生存空间以及发力点。

3、公司所处行业地位

公司德山酒业属于区域性知名酒企,面对全国性名酒和省级强势名酒渠道下沉的冲击,将进一步加大市场投入,树立区域品牌优势,坚定不移地走质量化、健康化、效益化、数字化的发展道路。

二、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业务情况

公司业务紧紧围绕“健康医疗和健康产品”两大核心板块开展,板块一是以康复、护理为主的健康医疗产业;板块二是健康产品的生产与销售,涵盖水产品加工和销售、水面放养与销售、白酒产品生产与销售、保健品等产品的销售。2025 年,公司以医疗服务和消费产品为主的核心产业协同发展,发展势头稳中有劲。

(一)康复护理医疗服务

1、主要业务

公司医疗产业主要以子公司东方华康为运营、投资管理平台,通过轻资产规模化布局实体民营医疗机构,专注投入康复、护理特色专科,打造以东方华康为知名康复医疗品牌、集康复、护理、医养为一体的医疗运维体系。公司通过并购、新设的投资方式注入的已实际运营的医疗机构有 7 家,主要集中在经济发达的长三角地区,医疗服务项目以康复护理为主,包括神经康复、骨与关节康复、老年康复、心肺康复、儿童康复、基础生活护理、临终关怀等,目标人群涵盖老年人群、儿童人群、亚健康人群、患者、孕妇等。

公司旗下康复护理医院一览图集

2、经营模式

公司旗下 6 家康复护理医院均已纳入当地医保定点单位,运营项目包含门诊诊疗、住院服务等,住院服务为主要收入来源,医疗费用结算包含医保和自费两种,以医保结算为主。公司医疗机构秉承“一切以病人为中心”的运营理念,通过提高医疗服务质量、强化“东方华康”品牌建设、患者亲友之间口碑相传、举办公益性义诊活动、医联体转诊等渠道开拓康复护理医疗市场,提升床位使用率。

(二)水产品加工

1、主要产品

公司水产加工品按照加工工序分为非即食冷藏品、非即食冷冻品、加热即食调制速冻品,按照储藏温度分为冰鲜、冰冻两大类。公司构建的产品体系包含冰鲜鱼类、冰冻鱼类、冰冻小龙虾系列、冰冻鱼头/鱼片系列、冰冻白对虾系列等,主要供应 B 端消费市场。

公司畅销加工水产品一览图集

2、经营模式

公司投入用地面积近 4.67 公顷的大型产业园用于生产加工水产品,水产品加工业务已形成稳定的集研发、采购、加工、销售为一体的供应链运营模式。公司加工业务活动包含自主加工和委托加工两种,目前生产车间配置了根据虾蟹、花雕鲜蟹 2 条自主生产线,车间配置 0-5℃冷库 3 间、-35℃急冻库 1 间、仓库配置 -18℃冷库 2 间,生产产能能够满足客户的市场需求。公司新品以历史产品消费数据和大众口味市场分析为基础研发调制,并在原料择选、生产加工、产品储藏等运营环节建立了严格的食品安全和质量管理体系,能够保障为客户、消费者上架优质、安全、满意的产品。公司构建了涵盖商超、社区团购、前置仓、酒店餐饮、冰冻分销等多种果蔬融合的销售模式,并积极深耕和维系,稳定、逐步扩大公司产品的市场份额。

公司水产品加工产业园一览图

(三)水面放养

1、主要产品

公司放养的水产品主要为鲜活有机鳙鱼等淡水鱼、鲜活阳澄湖大闸蟹。

公司主要鲜活水产品一览图集

2、经营模式

公司淡水鱼的放养业务以两湖两库优质大水面资源为载体,采用“人放天养、以天然饵料为食”的绿色养殖模式进行作业,养殖水域集中分部在湖南省常德市,淡水养殖面积约为 16.8 万亩。公司依据往年投放鱼种数量、鱼种成长周期、年平均销售量等生产经验,并结合“以鳙鱼净化水质”和“丰富水体生物多样性”的环保理念,合理计划鱼种的采购投放数量,通过大小规格混合投放、捕大留小、轮捕轮放的放养、捕捞模式,满足客户订单的需求量,保证渔场稳定运营。公司鲜活鱼的销售模式以批发商贩自提销卖为主,消费市场集中在中南、西南、华东、华北等地区。

公司鲜活大闸蟹销售渠道覆盖沃尔玛山姆、线下经销商以及抖音、天猫、京东等线上平台,通过有氧冷链物流将鲜美的闸蟹配送至中南、东北、华北、华东、西南等地。

公司两湖两库养殖水域及捕捞作业一览图集

(四)白酒业务

1、主要产品

公司白酒品牌为“德山”,白酒香气涵盖浓香型、酱香型、兼香型三大香型,白酒产品包含德山御品、德山德酱、德山秘藏、德山滴水洞、德山大曲五大系列。公司构建的白酒产品体系覆盖了不同消费层级,零售价在 100 元以下的为低档产品、在 100 元 -500 元之间的为中端产品、在 500 元 -1000 元之间的为次高端产品、在 1000 元以上的为高端产品。

公司白酒产品一览图集

2、经营模式

公司白酒的生产环节由子公司德山酒业(以下称为“德山酒厂”)负责,德山酒厂承载了近 70 多年的酿酒历史,拥有成熟、稳定的非遗传承古法酿造技艺和坤沙工艺,核心管理团队的酿酒、品酒、生产经验丰富,厂区配置的液香型酿造车间有 3 个、酱香型酿造车间有 1 个,酿制生产作业以往期生产量及生产经验为基础开展。公司液香型白酒的酿制过程严守“12583”工艺,酱香白酒的酿制过程严守“12987”工艺,每一道工序都严格管控,且对酿造白酒选用的高粱、曲块等原辅材料供应商,具有严格的资质审查流程,入库有严格的品控检测程序,整个生产运营过程能够保障产出品质优良、口感稳定的白酒。

公司白酒的销售环节由子公司酒业营销负责,采用以经销商为主的销售模式开拓区域市场,经销商以年度销售任务为目标,以稳定价格体系为前提,在规定的销售区域内从事产品宣传、营销推广、发展分销渠道和产品销售等活动。公司通过座谈会、培训等方式,与经销商统一宣传、运营理念,通过组织旅游季、答谢会、表彰大会等形式,维系经销商群体,同时实施激励政策鼓励经销商奋力开拓市场,实现合作共赢。

公司德山酒生产厂区一览图集

3、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3.1 近 3 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25年	2024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3年
总资产	1,851,280,226.87	1,800,201,296.68	-0.48	2,077,597,909.8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802,570,248.97	796,856,112.59	0.72	876,156,565.20
营业收入	920,040,673.13	1,044,497,383.20	-11.92	1,193,454,619.46
利润总额	60,764,565.01	-23,188,406.46	不适用	27,980,667.4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065,308.35	-76,951,033.51	不适用	-8,158,712.7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9,580,533.61	-77,715,511.24	87.67	-20,548,289.9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7,986,607.21	67,450,890.80	223.18	162,089,223.9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63	-9.19	不适用	-0.93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1	-0.16	不适用	-0.02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1	-0.16	不适用	-0.02

3.2 报告期分季度的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1-3月份)	第二季度(4-6月份)	第三季度(7-9月份)	第四季度(10-12月份)
营业收入	151,179,789.38	274,365,037.28	219,274,724.22	275,221,122.2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439,404.31	867,779.83	2,006,041.68	5,630,891.1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4,839,669.66	300,576.21	3,464,109.15	-8,505,549.3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1,848,238.17	42,365,689.32	74,286,186.72	59,486,493.00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股东情况

4.1 报告期末及年报披露前一个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和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37,029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33,496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全称)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西藏弘杉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30,671,711	135,202,922	28.09	0	质押	28,840,000	境内非国有法人
郑远龙	0	13,953,762	2.90	0	未知		境内自然人
郑丽萍	2,832,900	2,832,900	0.59	0	未知		未知
J.P.Morgan Securities PLC-自有资金	2,504,962	2,642,481	0.55	0	未知		未知
高盛国际-自有资金	2,058,847	2,406,316	0.5	0	未知		未知
姚雨成	2,296,000	2,296,000	0.47	0	未知		未知
UBS AG	1,956,611	2,214,900	0.46	0	未知		未知
胡旭	0	2,000,000	0.42	0	未知		境内自然人
王达	1,900,000	1,900,000	0.39	0	未知		未知
付如玉	-40,000	1,789,500	0.37	0	未知		未知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公司第一大股东西藏弘杉与其他九名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 2、公司未知其他九名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4.2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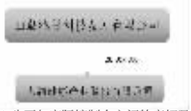

4.3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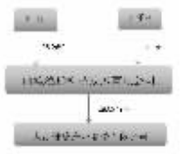

4.4 报告期末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股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1、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披露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92,004.07 万元,归属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 506.53 万元,截止到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资产 185,128.02 万元。

2、公司年度报告披露后存在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应当披露导致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证券代码:600257　证券简称:大湖股份　公告编号:2026-011

大湖健康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5 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大湖健康产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5 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公司未触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9.8.1 条第一款第(八)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

●公司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一、利润分配预案内容

经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 2025 年度母公司合并报表中期末未分配利润为 -80,414,231.02 元,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5,065,308.35 元,累计可供分配利润为 -296,898,856.57 元。公司董事会研究决定 2025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二、公司拟不进行利润分配的原因

公司 2025 年度母公司合并报表中期末未分配利润为负,且综合考虑公司的经营情况及长期发展的资金需求,董事会研究决定 2025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三、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7 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以 5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董事会同意上述议案。

二、其他说明

1、公司未触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9.8.1 条第一款第(八)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

2、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特此公告。

大湖健康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4 月 8 日

证券代码:600257　证券简称:大湖股份　公告编号:2026-012

大湖健康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拟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本事项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大湖健康产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7 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 2026 年度财务审计及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拟续聘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6 年度财务与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该事项尚须提交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现将有关事宜公告如下:

一、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成立于 1987 年,2013 年 11 月转制为特殊普通合伙制事务所,注册地址为湖北省武汉市武昌区水果湖街道中北路 166 号长江产业大厦 17-18 层。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是全国首批取得国家批准具有从事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及金融业务审计资格的大型会计师事务所之一。根据财政部、证监会发布的从事证券服务业务会计师事务所备案名单,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具备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债券审计机构的资格。

2.人员信息

首席合伙人为石文先先生。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拥有合伙人 237 人,注册会计师 1,306 人,其中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 723 人。

3.业务信息

2024 年度经审计的收入总额 217,185.57 万元、审计业务收入 183,471.71 万元,证券业务收入 58,365.07 万元。

2024 年度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 244 家,涉及的主要行业包括制造业,批发和零售业,房地产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农、林、牧、渔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采矿业,文化、体育和娱乐业等,审计收费 35,961.69 万元。2024 年审计农、林、牧、渔业同行业上市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的家数为 8 家。

4.投资者保护能力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每年均按业务收入规模购买职业责任保险,并补充计提职业风险基金,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 8 亿元,目前尚未使用,可以承担审计失败导致的民事赔偿责任。

5.独立性和诚信记录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最近 3 年未受到刑事处罚,因执业行为受到行政处罚 3 次、自律监管措施